

第一章 要求履約的女人

二更的梆子剛剛敲過，本該早早就寢的霍家主屋卻是燭火幽幽。

霍振興手裡拿著菸桿子正在吞雲吐霧，他的妻子孫氏則是坐在床榻上抹淚哭泣。要說他們家遇到什麼天大的禍事那倒沒有，不過眼下卻有一件頗為為難的事情。早年的時候霍振興外出行商遇見了一夥歹人，幸得一友人相助僥倖逃脫，霍振興十分感恩，遂贈與半塊玉佩，為這友人的女兒與自己的長子定下了一門婚事，可後來那友人家業漸敗，人也失去了蹤跡，霍振興便把這件事漸漸忘到腦後，可誰想得到，就在昨日，居然有人登門，手上拿著那半塊玉佩，希冀霍家履行曾經的婚約。

「這事無論如何都不能同意！」孫氏哭得好像死了親爹一樣，「咱們家子文十二歲就中了秀才，這方圓幾十里誰不誇一聲神童，連學堂裡的夫子都說了，咱們子文將來是有大出息的人，這樣的前程，怎麼能娶一個破落戶的女人？不成，絕對不成！」

霍振興為人雖然也算厚道，但說實話，孫氏的意思未嘗不是他心裡所想，長子霍子文生性聰慧，現於府學中讀書，不日便要下場，若是得中，那便是正經八百的舉人老爺，到時候說不得還能尋一位官家小姐做妻子，哪能現在就娶了旁人？孫氏一邊哭一邊嚷嚷著，霍振興被她吵得耳朵疼，不禁提高嗓門，怒吼了一聲，「就算我昧著良心拒了這門婚事，一旦消息傳出去，咱們家的名聲可就全完了。妳別忘了，咱們義舉之家的名頭已經給報了上去，若在這當口出了什麼差池，縣令第一個饒不得咱們。」

一年前，他們平江府這邊起了場大洪水，連天的水災淹沒了無數良田，各家各戶都損失慘重，災民也隨之而來，霍家在當地是大戶，家裡也算殷實，這個時候霍振興就做主積極回應朝廷的賑災號召，又出銀子又出糧食的，後來洪災過去，縣裡為了表彰霍振興在洪災時的表現，上奏朝廷，要給其嘉獎，這便是那義舉之家的由來。

「那你說怎麼辦？」孫氏恨得牙癢癢的，忍不住地叫罵，「作死的小賤人，早不來晚不來，偏偏趕在這個時候來，一個破落戶還想打我們子文的主意，真是黑心肝的厚臉皮，甩不掉的臭鼻涕。」這樣罵著的孫氏似乎忘了，定下婚約的人是她丈夫，定的時候不也沒問人家小姑娘願意不願意？

霍振興在商場上混了這麼多年，到底還是很有城府，半晌後，他突然咬了咬牙，開口道：「這門親事咱們家應下，不過不是子文而是子武。」

孫氏嚎哭的聲音頓時止住，吃驚到連嘴巴都忘了閉。

霍子武是她與丈夫的次子，不過相較於樣樣爭氣的長子，這個次子幾乎就是完全往反面長的，打懂事起就開始「飛天遁地」、大禍小禍不斷，雖然也是自個兒的兒子，但因為霍子武總是不成器，再加上他打小是在婆婆身邊長大的，與她這個生母總隔了一層似的，自然無法與霍子文相提並論。

「這、這能行嗎？」孫氏猶豫道。

霍振興卻露出一臉不行也得行的表情，「我當初與李兄說，兩家兒女定下鴛盟，

可沒說定的是哪個兒子。」

孫氏一聽，沉默了。

在霍家，霍振興的話就是絕對的權威，於是這件事情就在這個深夜被決定下來，而此時此刻，遠在客棧寄宿的李如意還不知道自個兒未來的夫君已經換了個人，而霍子武也不知道他馬上就要娶媳婦，霍振興與孫氏更不知道，這個深夜裡的決定，對自家兩個兒子以及整個霍家來說究竟意味著什麼……

三月初三，春浴日，吉慶，宜嫁娶。

霍家二郎娶妻的消息早幾日前就傳得沸沸揚揚，是以這場婚禮雖稱不上隆重卻也算熱鬧，然而霍家二郎看起來對這場婚事卻不甚滿意，全程臉色黑得跟鍋底，不像娶妻倒像是送喪，可事以至此，就算他心裡面再不樂意，一連串儀式下來，這場婚事仍舊成了。

他那些全程圍觀的狐朋狗友們忙不迭地發出各種哄笑聲，甚至有人起鬨道：「二郎，掀開你娘子的紅蓋頭，讓咱們瞧瞧新娘子的模樣俊不俊？」

這是混小子故意鬧他，但霍子武本就胸有悶火，聞言居然露出一抹諷笑，當下想都不想，手一揮，一把就掀開了身邊新娘子的紅蓋頭，下一瞬，一張極其白皙俏麗的面容便出現在眾人面前。

一對彎眉、小而俊的瓊鼻、櫻桃似的小嘴巴，因羞澀而微微垂顫從而露出的那一截藕粉色的頸子……多麼水靈靈的一朵嬌花啊！這哪裡是個破落戶，就算千金小姐也不過如此，正院裡安靜得幾乎落針可聞。

最先反應過來的也是闖禍的那個，就見捏在霍子武手中的紅蓋頭，不知怎地又給蓋了回去，他臉不但不黑了，隱隱地還有轉紅的趨勢，只見他伸著脖子，衝著周圍嚷了一句，「都看過了，走走走。」說著還推了新娘子兩下，意思是妳快點進屋去。

周圍人見狀，轟地一下又是一片嬉笑，氣氛霎時變得更加熱鬧起來。

紅棗、桂圓、花生、松子，坐在喜床上，李如意輕輕地歎了口氣，她是胎穿到這個世界的，一直活得小心翼翼，就怕被人發現什麼不妥給一把火燒了，可沒想到天有不測風雲，父親身死後，那些虎狼親戚便開始露出醜惡的嘴臉，不僅瓜分了他們家的田產，還越發地欺辱他們母子三個，而後又過幾年，母親也病死了，那些親戚們見她美貌非常，竟又打起她的主意，萬般無奈之下，她只得孤身帶著幼弟一路投奔她這個所謂的未婚夫，所幸一切比想像得要順利，她居然就這麼嫁了。剛剛紅蓋頭掀起的時候，她看了眼自個兒的未來老公，其實就是個半大的少年郎，論起來，他比自己還要小兩歲呢！

李如意心裡清楚，當年父親與她許婚的應該是霍家大郎，因為從歲數上來看他們兩個明顯更般配，不過很顯然的，霍家只願意出一個老二，不過這也不打緊，對李如意來說，只要能有一個讓她和弟弟遮風避雨的地方便足夠了。

時間一點點的過去，外面酒席的吵嚷聲一直響個不停，沒有人記得給她送些吃

的，李如意只能把床上那些喜果扒著吃下一些。

天色已經完全黑了下去，累了一天的李如意開始昏昏欲睡，忽然間，一聲嘎吱聲響起，大門被推了開來，李如意連忙坐直身子，一道人影來到了她面前。

這一天，她第二次被掀開了紅蓋頭。

十六歲的少年，在二十一世紀不過還是個高中生，在這裡卻已經娶了老婆，看著自家相公那猶帶青稚的臉龐，李如意總有一種殘害國家幼苗的負罪感。

「喝了多少酒？」李如意從床上站起身，扶著已經東倒西歪的「小相公」坐下。霍子武的鼻尖清楚嗅到了那一陣陣從身邊女子身上傳來的幽香，不知怎麼地，一顆心怦怦地開始劇烈跳動起來。

哎！霍子武平日裡雖呼朋喚友、打架鬥毆的，卻不是個好色的，起碼縣裡的青樓，他就從來都沒有光顧過，所以從這一方面來看，他的內心也是挺純情的。

李如意相貌極美，身材玲瓏有致，該凸的凸、該翹的翹，此時霍子武靠在她纖細柔軟的身子上，只覺得自個兒的心跳快得要讓他不能呼吸，這個時候，什麼被逼娶妻的憤怒、什麼撿大哥不要的剩貨啊之類的憋屈，全都沒有了，畢竟這老婆實在漂亮得過分，他就是發春夢的時候也沒夢到過這麼漂亮的！

是以此時聽到李如意發問，他傻笑了兩聲，連聲道：「他們故意灌我，不過一個個全都被我喝到了桌子底下。」言語間充滿了幾絲顯擺。

事實證明，小嬌妻不但漂亮還十分溫柔體貼，又是扶他坐下，又是更衣擦臉的，一番折騰下來，弄得他這毛頭新郎骨頭都快輕了三斤。

「天、天晚了……」霍子武面紅耳赤地一把抓住那嫩得跟豆腐似的小手，在對方望過來的眼神下，狠狠地嚥了嚥唾沫，開口道：「咱、咱們歇息吧！」

李如意聞言輕不可聞的嗯了一聲，下一瞬就被人狠狠按倒在了床上。

窗臺上的紅燭靜靜地燃燒著，芙蓉帳中的一對小夫婦卻是巫山雲雨，熱情不休。

雞啼不過三聲，霍子武的新婚小嬌妻就揉著快要斷掉的腰肢從床上坐起身來。

似是察覺到了動靜，霍子武微微睜開眼睛，迷迷糊糊地嘟囔了一聲，「這麼早？」

「你再睡會，我到時候叫你。」李如意把壓在自個兒身上的大腿扒拉下去，三兩下就穿好衣裳，洗臉梳頭之後，便推開門直徑朝著外面走去。

霍家是個四進的院子，霍父霍母住在正院，兩位少爺則分別住在東西兩院，霍老太太自己住一處。霍家的人口也簡單，除了上述這幾個，聽說還有一個年齡不太大的女兒，不過是個庶出的姑娘，且生母已經沒了。

豐陶縣這邊，新娘進門後的第二天要親自給公婆做一頓早飯，以示孝敬和恭順，這是一種習俗，李如意自然也要遵循，穿過曲廊，她順利地就摸到了廚房門口，此時霍家的廚娘一個姓錢的婆子已經在裡面等著她。

見李如意進來後，錢婆子一雙眼睛滴溜溜地上下看了好一會，半晌後方才慢條斯理地叫了一聲，「二奶奶。」

李如意像是感覺不到她的輕慢一樣，對她微微地笑了一下。

錢婆子看著她那美麗的笑顏倒是恍惚了一下，情不自禁地想著，這破落戶倒是長

了一張狐狸精的臉蛋。

李如意兩世為人，做飯什麼的根本難不住她，眼睛一掃，大約知道各項東西的位置後，便挽起袖子動起手來，籠子裡捆了腳的母雞被毫不留情地開膛破肚，鮮血嘩啦啦地淌下來時，美麗的二奶奶連眼睛都沒眨，不出一刻鐘被收拾利索的母雞就進了加了各種香料的陶甕，弄好了雞，她又挖了兩碗白麵。

錢婆子見狀，嘟囔道：「家裡的白麵也不多，二奶奶可別浪費了好東西。」

「這是要給長輩們做的吃食，就是都用了又有什麼關係？」

錢婆子碰了個軟釘子，用力的撇了撇嘴巴，可到底不敢再繼續說什麼。

揉麵、醒麵、拉麵，李如意做的是駕輕就熟。

霍子武是被人推醒的，本來不耐煩，想要張口就罵，但眼睛一睜開，發現床邊站著的不是自個兒的小廝，而是美麗的小嬌妻，於是那已經到了嘴邊的唾罵又讓他給生生嚥了回去。

「相公……」小嬌妻的聲音也是嬌滴滴的，柔得都能出水了，「快起來吧，一會兒還要去拜見爹娘呢。」

於是素愛賴床的霍子武麻溜地自個兒爬了起來，李如意則是趁著他穿衣的空檔開始收拾床鋪。霍子武的眼角餘光瞄到她一方染了些血跡的白帕單獨放在了一邊，臉上頓時就是一熱，心裡也跟揣了隻兔子似的無端狂蹦起來。

現下的百姓們一日只吃兩頓，叫朝食和夕食，朝食一般是在巳時左右，夕食則是酉時，當然有的人家也吃夜宵，不過終歸還是少數。

霍振興、孫氏以及霍老太太，還有庶出的霍秀兒此時已經坐在飯桌旁。

巳時整，昨日那對剛剛成親的小夫妻便攜手而來。

但見年輕的霍子武面帶笑容，一臉的神清氣爽，走起路來虎虎生風，而跟在他後邊的新婚妻子李如意，則是穿了一身鵝黃色的簇新裙子，那裙子的下襠處還繡了幾朵盛開的小白花，纖細的腰肢上則纏了一條絲條於垂下處鬆鬆垮垮地打了結，顯得既別致又有一股說不出的飄逸之感，此時，這新媳婦羞答答地跟在自家丈夫身後，一臉乖巧可人。

「爹和娘妳都見過了，這是我奶奶，這是我妹子。」霍子武體貼地給介紹了一回。李如意隨後挨個問了好。

「這是哪家的雪娃娃啊，長得忒好看。」霍老太太一看就是個特別熱情的老太太，就見她一把抓住李如意的手，把人拉到眼前翻來覆去的看，邊看還邊表揚，好像前些日子，死活不同意這門婚事，覺得委屈了她二孫子的人根本不是她一樣。

霍老太太洶湧澎湃的熱情止於早膳，李如意親手把一只只陶碟和陶碗擺在了圓桌上，毫無疑問地，這是一頓賣相相當不錯的早膳，清亮卻泛著濃香的湯汁裡裹著白白的麵條，也不知那麵是怎麼拉的，竟然一根根地都如同頭髮絲般纖細。

這是用熬了兩個時辰的母雞做引，名字就叫做上湯雞絲面，為了妝點得好看些，上面還撒了幾葉翠綠的香菜葉，而除了湯麵以外，李如意還做了四樣小菜，分別是醋拌苜蓿菜、山木耳炒蛋、滷蕨菜以及一道香爆雞雜。

「都是一些家常小菜，手藝不精，還請大家不要見怪。」新婚的小嬌妻羞羞答答

地如此說道。

這個時候，人們吃得多數都是蒸煮之菜，李如意做的這些，先不說別的，單從外表上看就已經十分引人注目了。

這不，連本來想要讓兒媳婦立一立規矩，伺候自個兒吃飯的孫氏在吃下第一口麵條後，也飛速地把這件事情忘在了腦後，飯桌上的大家都在埋頭苦吃。

李如意也坐了下來，她的左邊是霍子武，右邊則是霍秀兒，她有注意到，這個小丫頭吃飯的樣子很規矩……不！更準確的說是拘束，她甚至連自己面前的小菜都不敢伸筷子去夾。

李如意看了，夾了些雞雜放在了她的碗碟中，道：「嘗嘗看合不合妳的口味。」

霍秀兒頭都沒敢抬，不過李如意倒是在半晌後，聽見了一聲極小聲的「謝謝」。

一頓美味可口的早膳下來，大家看起來都滿意的樣子，便是連霍振興都和顏悅色地對李如意說了幾句話，霍老太太更是連連對霍子武表示，你媳婦的手藝真不錯，咱們家算是撿到寶了，那今天的晚膳讓你媳婦也一併給做了唄。

後者雖然沒有直接應承下來，不過他看著小嬌妻的樣子卻越發的欣喜著迷，活像沒見過世面的愣頭青一般。

早膳過後，李如意與霍子武回了自家的西院，這對新婚夫妻總算有時間可以正經八百的說說話了。

「聽說妳的家鄉是在青石村？」這就是典型的努力聊天了。

「是！」李如意聲音輕柔而又簡單的做了下自我介紹。

父母都已經死了，只剩下個弟弟，這一次跟著自個兒一起來到了這邊，現在於縣裡的學堂就讀，昨天送親的時候，那個一身藍衣長得白白淨淨的小少年就是他。

「妳弟弟也喜歡讀書啊？」霍子武露出一臉嫌棄的表情，嘟囔道：「那些掉書袋子的，手不能提肩不能扛的，有什麼卵用。」

李如意聞言也不說話，只衝著霍二郎輕輕一笑，帶著點調皮和對學渣的理解，看著那雪白面頰上隱隱露出的兩個梨渦。

被這麼瞧著，霍子武的臉蛋有開始充血的架勢，然而他心裡一直記掛著一件事，他生性便是個直腸子，咬了咬牙開口道：「妳應當知道我有個大哥，他十二歲就考中了秀才，現在在府學念書，我不知道爹是怎麼跟妳說的，不過真實的情況是，當初與妳定下娃娃親的是我大哥，我爹娘怕別人說他們是嫌貧愛富才讓我娶了妳。」

她看起來似乎喜歡那種文化人，結果嫁給了自己這樣的浪蕩子，她一定很失望吧？

雖是個愣頭青，但是個坦誠的愣頭青。李如意看著他的眼睛，輕聲道：「你說的這些我早就知道了，不過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昨天已經與你拜過天地了，以後你就是我的丈夫，唯一的丈夫。」

這一番話徹底讓霍子武放下心中最後一點芥蒂，他沒忍住心中的熱情，一下子就抓住了她的手，激動地道：「娘子，妳放心，我以後一定會好好待妳的。」

不要懷疑霍子武的態度轉變得怎麼這樣快，畢竟對於男人來說，顏值這種東西的

確是核導一般的大殺器。

夫妻兩個就這樣說了好久的話，對彼此也都有了一個比較初步的瞭解。

通過交談，李如意知道霍家是一個典型的商戶之家，家裡主要經營的是陶器的買賣，附帶一些田產土地。豐陶縣這邊盛產陶土，縣裡半數以上的人家都在做著跟陶器有關係的營生，霍家算是做的比較好的一個。

霍家的家主霍振興性格沉穩，做事頗有手腕，霍家就是在他的經營下日益發達，而他的妻子孫氏出身雖然不顯，卻有一個同進士出身的哥哥在南方做縣令，不知道是不是受了哥哥的影響，又或者是她懷著長子時，曾有算命之人對她言：妳家必出狀元。導致孫氏對長子極其偏愛，這一點從霍子武提起哥哥時又是撇嘴又是皺眉頭的表情就能看得出來。

「家裡還有一些親近的親戚，妳明日便能見到了。」霍子武說完，不知為何重重地歎了口氣，又嘟囔道：「都是些無聊之徒，煩死人了。」

第二章 抓住相公的胃

親戚們雖然無聊，但該拜見的還是要拜見。

李如意成婚後的第二日，霍二郎的兩個叔叔嬸嬸，外加一連串的半大孩子們，就吵吵嚷嚷地登上了家門。

「如意拜見二叔二嬸，三叔三嬸。」李如意落落大方地給幾位長輩行了個禮。

霍振興是霍家老大，底下有兩個弟弟一個妹妹，雖多年前就已經分家，但老母還在，所以親戚走動也很頻繁，霍二叔是個老實巴交的莊稼漢子，現在管理著霍家的莊頭，他的妻子魯氏是個臉龐紅潤，身體健碩的婦人，言語間雖鄉話連連，卻不會叫人覺得粗俗。

霍三叔與霍三嬸則是在縣裡做客棧生意，霍三叔沉默寡言，妻子喬氏說話行事卻透著股尖酸刻薄的味道，也不知道是不是常年拋頭露面所以養成了一副市儈的面孔，反正霍子武提起他這個三嬸時，神情是充滿厭煩的。

「這就是二郎媳婦吧，好俊俏的女子，二郎真是有福氣。」這是魯氏說的話。

「聽說妳家裡沒人了，連嫁妝都出不起？」這是喬氏說的話。

李如意聞言，先是對著魯氏笑了笑，而後才對著一臉挑毛揀刺般的喬氏道：「如意的父母確實已經亡故，不過如意還有一個幼弟，正在縣裡的學堂讀書，父母慈愛，雖已過身，但生前已為如意置辦好了一份陪嫁，雖稱不上厚重，卻也是一番心意。」

站在一旁，眉頭死皺的霍子武聞言立刻扯動了下嘴角，冷嘲熱諷道：「別的不說，我娘子的嫁妝裡可是帶了全套的花梨木傢俱，不知道將來三嬸嫁女兒時，能不能也出得起這樣的嫁妝。哦，看我，差點忘了，您可是連半個蛋都沒生出來，女兒還不知道在哪裡呢。」

喬氏最大的痛處就是人到中年膝下卻無一子半女，霍子武當著眾人的面把這事給捅出來，她哪裡受得住，一張臉頓時黑了個通透。

「好了好了，都少說兩句。」霍老太太素來不喜歡喬氏，聞言沒替喬氏說什麼，她對著李如意道：「如意啊，妳去置弄飯菜吧，昨晚做的那條蒸魚不錯，我很喜

歡吃。」

李如意一聽，立刻就道：「好的奶奶，那我一會再蒸一條，廚房裡還有一些河鮮，我再做道蝦仁蒸蛋。」

霍老太太當即呵呵一笑，看起來極為滿意的樣子。

說罷，李如意也拉了拉自己相公的衣角，他大概覺得自己的妻子還是貼身保護得好，對著喬氏哼了一聲後，倒是很順從地跟著李如意離開了。

「到底是沒讀過書的，連尊敬長輩的道理都不懂，比不得大郎一根頭髮絲。」喬氏鐵青著臉，衝著小倆口的背影惡狠狠地道。

霍家在這豐陶縣算是家境殷實的，不過也沒達到事事皆有奴婢服侍的境地，準確的說，在霍家後院裡頭，只有霍老太太與孫氏身邊有個常年服侍的婆子，除此之外，便是灶上的錢婆子和一個負責灑掃的粗使丫頭。

李如意帶著霍子武進了廚房，她笑咪咪地對著自家相公咬起了耳朵，「謝謝你剛剛維護我。」

霍子武聞言臉色頓時一紅，十六七歲的少年，最聽不得別人表揚，立時便揮了揮手，粗聲粗氣道：「妳是我娘子，我自然是要維護，不、不用謝。」

看著連耳後根都紅起來的霍子武，李如意發出輕柔的嬉笑聲，於是他的臉蛋看起來更紅了！

口頭表揚完了自家相公，便該輪到物質上了，李如意手腳俐落，不出一刻鐘便弄出了一種紅糖蒸糕，糕裡面因為加了打發的蛋液，所以整個糕點很是鬆軟，吃一口滿嘴生香，霍子武一個接一個，不出一會兒的功夫便吃了四塊。

在接下來的時間裡，這小倆口一邊說說笑笑，一邊你殺魚來我摘菜，氣氛看起來簡直和諧得不得了。

清蒸草魚、蝦仁蒸蛋、四季蘆筍、拌口蘑、鞭炮豆腐、蒜泥白肉、芹香豬肝、爆炒腰花、糯米排骨、蜜汁蓮藕，主食則是白米飯與蒸得鬆軟的發糕。

飯菜送上桌以後，果然引起眾人的交口稱讚，特別是霍二叔家幾個半大孩子，一個個饞得眼珠子都快瞪出來了。

好菜好飯好酒一上，桌上的氣氛立刻便炒了起來，便是連一直不怎麼說話的霍三叔都小聲地對霍振興道：「你這兒媳婦手藝真是不錯。」

喬氏倒是一直虎著張臉，不過扒飯的速度可是不慢。

熱熱鬧鬧地一頓飯吃了好久，直到夕陽西下眾人方才心滿意足地離開。

晚上夫妻二人回到房中。

「今兒累了吧！」看著妻子臉上隱隱透著倦色，霍子武立刻小狗似的靠過來，嚷著要給她捶背，李如意便順著他，趴在了床上。

「有件事情想要求相公。」李如意柔柔撒嬌道。

霍子武聞言立即道：「什麼事情？」

「按禮說，明兒是回門的日子，可我父母已逝，這家便回不去了。可你也知道，我有個弟弟，我想央相公明日與我一道去縣學看看弟弟。」

「這有何難。」霍子武答應得相當痛快。

「二郎，你真好。」李如意甜甜蜜蜜地表揚道。

霍子武嘴角一咧，然後揉著揉著，兩人就滾到了一起……

不知道霍子武是怎麼與孫氏說的，反正第二天下午，夫妻兩個就出發了。

豐陶縣的縣學在十里八鄉中頗為有名，立學幾十年，每一年都有人能考中秀才，所以他收學生的標準也較為嚴格，李如意帶著弟弟初來豐陶縣的時候，就讓他登門報考了，所幸弟弟學問扎實，倒是一考就進，因為事先讓小廝來打過招呼，所以李如意他們到的時候，她弟弟已經等在了縣學門口。

「這是長松。」李如意為兩人做了介紹，「長松，快叫姊夫。」

李長松今年才十三歲，長得與其姊一樣，都是一副天生的好相貌，他穿著一身鴉青色的學子衫，整個人有種超乎年齡的穩重之感。

李長松淡淡一笑，拱手作揖，對著霍子武叫了一聲，「姊夫。」

霍子武也連忙回了聲，「長松。」

李長松現住在學舍，自是不方便請姊姊姊夫進去坐，所幸這附近有家食鋪，三人便一路往著那邊而去，到了地方後，三人落坐，霍子武熱情地各種招呼，不多時桌上便有了四樣小菜外加一壺果子茶。

「勞煩姊夫了。」李長松笑的是三分禮貌，兩分親近。

然後霍子武便發現了，他這小舅子雖是個讀書人，但身上卻沒有那種酸臭的文人脾氣，說話什麼的也讓人如沐春風，一點都不像他那個一說話就恨不得咬文嚼字，生怕別人不知道他讀過書似的大哥。

「在縣學裡好好念，將來咱們也考個秀才出來！」霍子武不禁端起了姊夫的架子。

「是，長松一定努力。」李長松聲音溫和，表情卻透出些許鄭重，道：「姊夫，我父母早亡，這些年來全都賴姊姊照顧，姊姊不易，為了我都不知道吃了多少苦頭，過得著實不易，如今她竟得良婿，終身有靠，小弟心中不知如何歡喜，日後還請姊夫對姊姊多加憐惜照料，長松感激不盡。」

「她是我妻，這自是應當。」霍子武用力的點了點頭，兩人舉起茶盞重重地磕了一下後，雙雙一飲而盡。

看著眼前這一幕，李如意不知道為何竟覺得心中有些酸酸澀澀。

一頓飯菜吃下來，大家都熟識了，霍子武還積極主動的邀請李長松常去家中坐坐，李長松自是笑著應下。

「接親那日他面如鍋底，今日卻喜笑顏開，對我甚是熱情，想來是知道了姊姊的好處，總也不算太過眼瞎。」趁著霍子武去結帳的功夫，李長松悄悄地對自家姊姊說道。

「二郎對我確實不錯。」李如意對著弟弟笑了笑，「如今你該放心了吧！」

「茅坑還有三天熱呼，好不好的，還得看他以後的表現。」相依為命的姊姊被奪走了，這種感覺誰能理解？

小鬼頭！李如意含笑著輕打了他一下。

飯後，他夫妻兩人先送了李長松回縣學，而後方才相攜歸家。

「回去後再給我做點吃的吧！」霍子武一臉唉聲歎氣地對著妻子道：「原先還覺得那家食鋪不錯呢，沒想到越吃越難吃。」

「那相公想吃什麼？」

「麵條吧，妳上次弄得那個就很好吃。」

「今兒灶上沒留雞湯，不過我看家裡好像有風乾的火腿，我給相公做碗蔥油火腿拌麵吧。」

聽起來就不錯的樣子！霍子武笑著點點頭。

不知道什麼時候，這對新婚小夫妻的雙手拉到了一起，五指穿插，平白多了幾分難以言說的親密和些微的幼稚。

李如意是三月初成的親，三月末時，霍家那期待已久的朝廷嘉獎終於頒布了下來，「義舉之家」的牌匾幾乎是在萬眾矚目的視線中掛上了霍家的門庭。

如此光耀之事，自然要大肆慶祝一番，於是霍振興親自定下日子，準備邀請各路親朋好友，共同分享這一榮耀時刻，而這其中自然少不得霍家另一個榮耀，霍大郎的出場。

霍大郎本名霍子文，用他母親孫氏的說法是——他兒子就是天上的文曲星下凡，將來必是要做大官的！

所以在李如意的想像中，霍子文應該是一個有很精氣神的讀書人，可事實上，人家精氣是精氣，不過這精氣中還帶著十足的傲氣，這從兩人甫一見面，對方的神情迅速從驚豔到鄙夷就能看得出來。

「既已經娶了妻子，以後就好好的走正路，不要再在外面惹是生非，平白辱沒家門。」

霍子武與這個大哥素來不對盤，此時聽得他諷刺，哪肯忍耐，當下便連連冷笑道：

「大哥管好自己便是，八月不就是鄉試了，你可要好好準備，萬一到時候不中，你豈不是要羞死。」

「笑話。我潛心讀書多年，連府學裡中的老師都說我今朝必中。」霍子文頭顱一揚，滿滿都是意氣風發的自信。

眼看兄弟兩人又要爭執起來，主位上的霍振興臉色一摺，沉聲道：「自家兄弟，有什麼可吵的？還不都給我閉嘴。」

「子武，你兄長是為了你好才說你的，你老實聽著就是，頂什麼嘴！」這是從來都向著大兒子的孫氏所說的話。

作為新婦的李如意微微蹙起眉頭，有些擔心的看了眼自家夫君，果然見霍子武臉上漆黑如墨，著實難看，兄弟兩個話說不到三句便不歡而散。

三月二十八那日，霍家大擺宴席，後灶廚間早就請了酒樓的師傅代為掌勺，李如意便只管在外面招呼女眷，眾人見她言語溫和、行事有禮，兼之又長得極為俊俏，

不由得都多瞄了幾眼。

來往應酬了一日，直至天色漸黑，吃飽喝足的賓客們方才散去。

李如意特地讓錢婆子煮了醒酒的湯水，分別送到幾位長輩與霍子文處後，方才提著只食盒，踏著月光返回西院。

推開房門，幽暗的燭火下，霍子武側身躺在床上，那倔強而又僵硬的背影，實打實地說明了此時他心中的不爽。

今日眾賓客盈門，然而所有人幾乎都圍著霍子文轉悠，同是霍家兒郎，一個眾星捧月，一個愛理不理，又不是什麼聖人，心裡哪能沒有落差。

「剛煮出來的羊肉餃子你吃不吃？」李如意站在床邊，一根纖細的手指在他背後戳啊戳的，特別調皮。

「吃！」霍子武嗖地一下翻過身來，臉色雖然還不怎麼好看，但回答的很快。潔白無瑕的餃子皮，放了菘菜和羊肉的鮮美肉丸，配著熱呼呼的餃子湯，吃一口不僅滿嘴生香，就連整個身體也變得暖融融了起來，看著吃得狼吞虎嚥的夫君，李如意眼中不禁流露出淡淡的憐愛之色，瞧把孩兒給餓的，真真是可憐。

「妳都忙了一天，竟還惦記著我。」吃完了餃子，霍子武有些不好意思起來。李如意便笑著道：「你是我夫君，我不惦記你，還能惦記哪個？」

她人美嘴甜，哄個毛頭小子簡直不在話下。

果然，聽了這話後，霍子武只覺得心中暖暖的，他沒有告訴李如意，今日他在外間時，無意間聽見了幾位長舌婦人的談話，她們嘻嘻笑笑、竊竊私語，言談間竟還提起她，說這二奶奶如此美貌，與那大爺站在一起恍若一對璧人，真真是書裡寫的郎才女貌，可惜嫁給了霍子武那無用的云云……聽了這話，他心裡焉能不憋著火氣。

「妳真覺我這個夫君好？」霍子武眼神有點游移，「比我大哥還好？」

「自是如此。」李如意焉能不知道他是吃醋了，聞言居然輕輕一歎，露出一副十足後怕的表情，「不是我這個做弟妹的說大哥的壞話，實在是……大哥的性子太過驕矜，看人的時候都是鼻孔朝天，似是誰都不放在眼裡，實是不好相處，若嫁了這樣剛愎的丈夫，每日裡不知道要受多少閒氣，那比得上夫君你體貼入微、知疼知熱！」

都說拉近兩人共同情感的快捷方式就是——共同說第三個人的壞話。

李如意說的這些，可不就正是霍子武心中所想？只是往日裡這些話頭不好光明正大地說出口，但與自己的妻子就不用這般客氣了，於是在接下來的時間裡，吃飽喝足的霍子武開始振振有詞地嫌棄起了自個兒大哥，反正在他嘴巴裡，他大哥就是隻翹著尾巴的孔雀、目中無人的大鵝。

李如意看著自家相公在那邊滔滔不絕地說著，心裡則是輕輕一笑，目光卻越發柔和了。

次日天明，李如意推了推自家相公，霍子武迷迷糊糊地睜開眼睛，夫妻兩個對視一瞬後甜甜蜜蜜地打了啵。

今日的朝食也是李如意置弄的，一大鍋煮得濃稠噴香的雜糧粥，黃金色的雞蛋灌餅，五寸碟的素炒白菘、五寸碟的涼拌雞絲、油爆肚，外加一大碗醃製好的豇豆蘿蔔。

「大郎怎麼沒有過來？」霍老太太巡視一圈，沒見著自個兒的大孫子，不禁開口問道。

孫氏聞言，立刻露出一臉疼愛的表情，開口道：「昨兒有人起鬨，喝的多了些，現下大概還沒有起來。」

霍老太太聞言便哦了一聲，不再說話。

早膳過後，眾人各自散去，霍子武有事出門，李如意便拿了只筐籬去了霍老太太房中，一邊做繡活一邊伴著霍老太太說話。

誰想剛過午時，孫氏便過來了，說是大郎醒了，讓李如意去廚房做些吃食出來。

「灶上不是有錢婆子在嗎？妳叫她去做不就好了？」霍老太太的眉頭微微皺了起來。

「那老貨哪有如意的手藝好，大郎的胃口在府城裡被養刁了，一般的飯菜可是連嘗都不會嘗的。」孫氏一邊說，一邊拿著眼睛不停瞄著李如意。

李如意微微一笑，什麼都沒有說，相當乖覺地就進了廚房。

為了她的大兒子，孫氏可是相當捨得，竟開了自個兒的小私庫，拿了幾隻乾海參外加一條人參鬚子出來，說是要給她大兒好好進補進補。

李如意見狀什麼都沒說，她先是吩咐錢婆子的閨女，叫小紅的丫頭去街面上買隻烏骨雞回來，而後便開始挽起袖子置弄起來，不出一刻鐘便弄好了兩葷兩素，分別是梅菜扣肉、椒鹽蝦、肉末菘菜與一道蔥燒海參。

等小紅買了烏骨雞回來後，李如意又做了一道人參枸杞烏雞湯，按照孫氏說的那樣，相當的大補。

霍子文應該是對這頓午飯挺滿意的，因為等小紅收拾了碗筷回來，還特地對李如意說了聲，她大伯兄明兒想吃魚，讓她看著做一條。

李如意聞言笑了一下，不過卻是什麼都沒說。

霍子武回來的時候天色已然黑了，他的腳步有些急匆匆的，似是迫不及待一般，進了院門便直奔西院而去。

李如意正坐在床頭燙腳，見了他推門進來，不禁嬌嗔一聲，「去哪野啦，現在才回來？」

霍子武摸著後腦杓嘿嘿一笑，而後像獻寶似的從懷裡掏出一樣東西，打開來看，竟是一支鳳頸鬘花的銀簪。

李如意微微一愣，臉上隨即浮現出一抹驚喜，貓兒似的雙眼都變得光亮了起來，「給我的？」

「我看妳沒什麼首飾，便買了一件回來，賣簪子的老闆說，這樣式現在是府城裡最流行的，怎麼樣，妳喜歡嗎？」

李如意給霍子武交過底，她的嫁妝大部分並不是父母準備的，而是來自一位道人

師傅，雙方因為一些糾葛，反倒成了類似親人的存在，這一次來豐陶縣替李如意登門，要求霍家履行這段婚約的便是這位師傅。

而為了讓霍家高看李如意一眼，道人師傅便為她準備了一份十分厚實的嫁妝，不過這些嫁妝多是傢俱類的大件，女孩兒家的首飾還真沒有多少。

眼看霍子武露出一副很想得到表揚的閃亮眼神，她輕輕一笑，微微轉過身去，「給我戴上吧！」

霍子武興致勃勃，用力地哎了一聲。

李如意攬鏡自照，看起來頗為滿意的樣子。

她歡喜了，霍子武便覺得自個兒沒有白費一番功夫，同樣也越發歡喜起來，於是兩個人你看著我，我看著你，暈黃的燭火下，兩張臉孔越來越近……

於是可憐的洗腳盆被重重地踢開，霍子武心急火燎地扒起嬌妻的衣裳，半晌春光自不用多說，在技術越發進步的霍子武的進攻下，很是舒爽了一番的李如意很快地便睡了過去。

第三章 和縣令夫人搭上線

別看昨日晚上睡得香甜，今兒早上「禍事」便來了。

孫氏瞅著李如意的樣子充滿了苛責，李如意被她看得有些莫名其妙，忍不住地開口問道：「娘這是怎麼了，誰惹您生氣了？」

「妳還好意思問我怎麼了？我倒是想問問妳，不就是讓妳做頓夜宵，妳拿什麼架子？若是不願意，直說便是，還非攏掇著二郎大鬧一頓，人家都說娶妻娶賢，我們霍家還真是家門不幸，娶了妳這麼個攪家精。」

李如意聽了這話定然是不高興的，可她素來能沉得住氣，是以此時立刻就做出一副惶恐嘴臉，聲音也是委委屈屈的，「娘說的話，媳婦怎麼聽不懂？媳婦什麼時候攏掇二郎鬧了？還請您說個明白。」

原來昨兒夜裡霍子文突然想吃夜宵，便讓下人去準備。

錢婆子倒是給他做了一碗麵湯，可惜粗糙的口味符合不了霍子文那高貴精細的胃，錢婆子沒有辦法就去尋了李如意，可那個時候李如意早睡成了一隻小豬，根本就沒有聽見。

倒是霍子武知道了事情的原委後，鞋都沒穿，衝到外面劈頭蓋臉地就把那錢婆子一頓狂罵，罵完還不解氣，又跑到了東院，指著鼻子又把霍子文吼了一遍，言辭間盡是，「如意是你弟妹，不是你家下人，三更半夜的竟敢讓我媳婦給你做夜宵，書都讀到狗肚子裡去了……」之類極度不好聽的話。

論罵街的級數，霍子文哪裡比得上霍子武，當下就被罵得幾乎厥過去，這不，一狀就告到孫氏這裡了。

「妳還給我揣著明白當糊塗，我問妳，誰家媳婦不洗衣做飯、伺候公婆伯叔，偏妳嬌貴，讓妳煮碗夜宵罷了，還東推西推的，到底是破落戶出來的女兒，真是不知規矩。」

被劈頭蓋臉罵了一頓，李如意基本上也明白是怎麼回事了，心中一定，貓兒似的大眼轉瞬便紅了起來，「兒媳昨晚休息的早，竟不知道發生了這樣的事情，就像

娘說的，不過是一碗夜宵罷了，若如意知道，焉能推拒？這本是無心之過，可從娘的嘴裡說出來，卻成了如意不賢，故意挑起二郎與兄長不和，如此大的罪過，如意實在當不得，若娘真覺得我是個攪家精，便讓二郎休了我吧！」

說完，也不管孫氏驟然呆滯的面孔，李如意捂着自個兒的嘴巴，嗚嗚兩聲便跑了出去，沒一會兒就傳來她跑出門去的消息。

「她她她……」孫氏氣得面色漆黑，她這個做婆婆的不過說她幾句，竟還被她怨了回來，這真是反了天了。

「夫人，快把二奶奶找回來，否則二爺回來了，依他的脾氣非得又鬧翻天了。」孫氏聽了這話，心裡一個激靈，臉色也變得越發黑紫了。

李如意出了門後不過十幾步，臉上的淚水便一乾二淨，難得出來一趟，她便決定去看看自己的小弟，不過在這之前，她還有一個地方要去。

引芳閣是豐陶縣最大的一座繡坊，有著縣城裡顏色和花樣最多的布匹，順帶也出售各種成衣與繡品。

李如意進來的時候，店裡面有個三四個婦人正在看東西，而掌櫃和小二卻只圍著其中一個熱情洋溢地介紹著。

那是一位三十多歲的婦人，面容白淨、長相和氣，穿著一身深青色的緞裙，兩隻腕子上各戴了一只翡翠鐲子，引芳閣那個矮矮胖胖的掌櫃在她面前各種迎奉巴結。

李如意豎著耳朵聽了一會便明白過來，這位婦人正是本縣羅縣令的夫人，今兒來引芳閣似是想要挑選份禮物送與什麼人，只可惜看了半晌，還沒有挑出滿意的。

「這樣平平無奇的繡品怎能入我家夫人的眼？」羅夫人身邊的一位侍女毫不客氣地對著那胖掌櫃道：「你們引芳閣就這點東西嗎？」

「壓箱底的東西都在這了。」胖掌櫃也是一臉為難，羅夫人既要顏色喜慶吉祥，又要繡品別出心裁，手藝更不用說，差一點都不行，胖掌櫃覺得這單生意怕是談不成了。

「夫人，看來咱們還是要去府城挑選了。」那丫鬟對著羅夫人輕輕歎了一口氣。李如意在旁邊聽了個大概，心中微微一動，只見她上前幾步，突然笑著開口道：

「民婦冒昧，給縣尊夫人問安了。」

羅夫人聽見聲響回頭一望，但見不遠處站著一位相貌極美的女子，正盈盈地對她笑著。

「妳認得我？」羅夫人問道。

「縣尊大人愛民如子，深得縣中百姓愛戴，夫人雖身處後宅，但賢慧之名卻廣為流傳，民婦自是認得夫人。」這一套輕鬆自如的馬屁拍下來，羅夫人對李如意立時有了好感，特別是在知道李如意是縣中大戶人家的媳婦時，態度更加和藹了一些。

「剛剛民婦在旁邊看著，見夫人似有為難之處，便大著膽子開口了。」李如意大大方方地承認了自己剛剛的偷聽行為，接著問：「夫人可是想要一件既能顯示誠

意，又能別出心裁的禮物？」

「妳有什麼見解？」羅夫人問道。

李如意自信一笑，而後從袖口中拿出一條錦帕，「這是民婦素日裡繡的帕子，夫人看著可好？」

那是一條雪白的棉帕，質地平平，但偏偏帕下的一角繡著大簇盛開的牡丹花，那牡丹繡得是分毫畢現、栩栩如生，觸手一碰，絲滑柔順，一看便是出自繡功高深之人。

羅夫人心裡暗讚一聲，而等她把那帕子翻了一面後，那暗地裡的讚歎立刻脫口而出，她驚呼道：「雙面繡？」只見牡丹背面的錦帕上有一隻潔白的孤鶴在水中翩翩起舞。

「夫人好見識。」李如意溫溫柔柔地笑道：「正是雙面繡。」

羅夫人這下子是徹底來了興趣，她問李如意，「這是妳自己繡的嗎？」

李如意點了點頭，而後表示，她娘親曾經做過蘇州織造局的繡娘，她的一身繡藝便是傳自於娘親。

「蘇州繡娘的繡藝天下聞名，如今一見果然不同凡響。」羅夫人看著李如意心中微微一動。

下個月便是陸府老夫人的七十大壽，那陸大人可是巡撫，又是自家相公的頂頭上司，陸老夫人過壽他們自是要送上厚禮，這才想挑選一件能出頭，又不能顯示出自家奉承巴結之意的禮物，羅夫人思慮良久便尋思著送一件上好的繡品，只是找了許久都沒有特別滿意的，而如今……

「有件事情……」羅夫人看著李如意，臉上的笑容越發熱切了三分：「怕是要拜託妳了……」

李如意回到霍家的時候恰巧在門口碰見了霍子武，他看著手上拎著些黃紙包裹的嬌妻，笑著問道：「今兒出去了？」

李如意點點頭，道：「先去縣學看了下長松，然後又去街上買了些核桃酥餅，相公，咱們回房後一塊吃。」

「是李記的吧？他家做的芝麻餅比核桃酥更加地道，妳下回買那個吧！」小夫妻兩個邊說邊往家裡走去。

用夕食時，李如意絕口不提被孫氏為難之事，霍子武也沒說昨兒晚上他狂罵自家大哥之事，不過今日的晚飯不是李如意做的而是錢婆子做的，孫氏見狀也沒多說什麼。

全家人除了出去會友的霍子文以外都在，吃了頓粗茶淡飯，飯畢，霍子武突然對著孫氏道：「我娘子進門了，身邊也得有丫頭伺候，我明日便找個牙婆過來，買個伶俐點的小丫頭。」

「家裡不是還有小紅，讓她去伺候不就好了？」孫氏看起來不甚樂意的樣子。

「那怎麼行？小紅那丫頭粗手笨腳，蠢得要死，哪是伺候人的料子。」

「怎麼就這樣矜貴了，還真當自己是千金小姐呢！」

「行了！」霍振興聽不下去了，直截了當地對著孫氏斥了一句，而後同意了霍子武的要求。

「謝謝爹，謝謝娘。」李如意放下飯碗，先做了感謝，而後眼波流轉，突然輕聲道：「說來也巧，今日兒媳本想去繡坊買些針線回來，不想竟碰上了羅縣令的夫人……」

隨著李如意的話音，桌上眾人的臉色開始有了變化，孫氏是不相信，霍振興則是驚訝中帶著些微的興奮。

「妳說的這些可是真的？羅夫人真的要妳為她做幅繡品？」

「說是要送給一位老夫人過壽的，我見她在引芳閣中百般挑選都沒有合心意的，便忍不住開口了，爹，您不會怪兒媳多事吧？」

怎麼能說多事呢，人家可是縣令夫人，能搭上這關係那可是再好不過的事情了。

「不怪，不怪。」霍振興樂呵呵地道：「那這段時間妳就安心做繡活吧，家裡的事情先都不用管了，子武，你明兒買丫頭的時候，順帶問問還有沒有不錯的廚娘，若是有的話，便一道雇個回來吧！」

正所謂有對比才有傷害，原先錢婆子做的飯菜大家也能將就，可等李如意進了霍家後，家裡的伙食也跟著直線上升，錢婆子那幾十年都不曾增長過的手藝自然就遭了厭棄。

李如意穿到這世界十幾年，如今才算是嘗了一回「地主階級」的滋味，眼前的小丫頭不過十三四歲，頭髮乾枯、臉色蠟黃，一看便是那貧苦人家出身的女孩，不過膽子還算可以。

李如意問了她一些話，她能答的也都答了，家裡孩子多，爹死了，娘為了養活幾個弟弟，便把她給賣了。這世道，爹娘賣兒賣女算是天經地義的一件事，除了歎息一聲可憐外也沒什麼別的辦法。

「如今正是杏花開放的時節，以後便喚妳為春杏可好？」

那小丫頭聽見李如意這般說，立刻撲通一聲跪在了地上，「春杏以後一定好好伺候二奶奶。」

李如意笑了笑，給她準備了一套乾淨的衣裳，讓她先下去洗漱了。

「我看她還滿機靈的，妳以後多調教調教，必能得用。」

「是，多謝相公替如意費心。」說著，李如意對著霍子武拋了個含情脈脈的眼波，頓時就讓對方一身骨頭軟了大半，眼看相公被自己撩得面紅耳赤，雙眼也逐漸危險的眯起，她連忙表示，昨兒那位羅夫人說了，今日要來給她送些東西，不知道這個點到了沒有。

正說著，小紅就站在院子門口，扯著嗓子喊叫道：「二奶奶，夫人讓您去趟正屋。」這還真是說曹操曹操到，李如意與霍子武對視一眼，不由得輕笑出聲。

今日送東西過來的乃是羅夫人身邊的伺婢，就是那個言語挺傲氣、嫌引芳閣沒什麼好東西的丫鬢，據說是叫鶯兒。

「這是夫人按照妳的要求置備下來的東西，妳且看看還少了什麼，我會儘快再給妳送過來的。」

那是一雕漆盒子的精美繡線，各種顏色都相當全乎，除此之外還有幾匹布緞以及一些極其細小的金銀鉑片、玉珠琉璃等物。

「這些東西應當是足夠了。」李如意溫柔地對著她笑說：「煩請鶯兒姑娘回去後轉告夫人，一個月之後來取成品。」

鶯兒見李如意說得如此痛快，心下不禁滿意，「這可是我家夫人的大事，妳定要用心仔細的繡！」

「這是自然。」

鶯兒點點頭，又略坐了坐後，方才心滿意足地離開。

自那日起，果真就像是李如意自己說的那樣，她全心全意地投入到了繡品的趕工中，霍子武也很懂事，除了嘟囔幾句讓她注意眼睛，別熬夜之類的話外，很支持她工作。

時間一晃便是十日過去，這一日，李如意正在房中做繡活，外面忽然嘈雜起來，她愣了一愣，便叫春杏出去看看。

片刻後，春杏急急忙忙地跑回來告訴她，有人上門討債，說是大爺在外面賒了帳單沒付，賣家不幹，直接找上門來。

「是大爺不是二爺？」李如意確定似的問了一聲。

春杏十分肯定地點點頭，於是李如意便放心了。

但想到今兒一早，霍子武就跟公爹出門了，現在家裡只有她們幾個婦人，若出了什麼差錯……思及此，李如意放下手中的繡活，決定出去看看。

「一百兩銀子？你們敲詐啊！」李如意剛走到正院門口，就聽見裡面響起孫氏堪稱淒厲的尖叫聲。

民間物價普遍偏低，貧困的百姓們以物易物都是常事，便是縣裡的商家做生意，也是貫錢居多，這般開口就是一百兩的，也不知道霍子文在外買了什麼。

「少說廢話，這借據上可是白紙黑字寫得清清楚楚，三日前，妳家大兒子在我店裡買了一只前朝的玉石青銅環，價白銀一百兩，他東西已經拿走了，妳現在還要賴帳不成？」開口說話的，是一個面容有些陰沉的乾瘦男子，他是縣裡一家古董齋的老闆。

「呵呵，誰不知道你許有才最愛幹那作假的黑心買賣，什麼價銀一百兩，我看連五文錢都沒有！」

「妳少在那裡信口開河，我就問妳一句，今日的帳妳付是不付？」

「就算要付也得等正主回來，當面對質之後才能給你啊。」李如意面帶笑容地從人群後面走出來，「我們霍家在縣裡也是有頭有臉的大戶人家，難道還能賴帳不成？許老闆，你就這樣帶著人上們討債，是不是有些太過無禮了？」

「妳是何人？」許有才眉頭一皺，可氣焰到底下去了不少。

「這是我二兒媳婦。」孫氏氣哼哼地剗了他一眼。

「原來是二奶奶。」許有才上下打量她一遍，拱拱手，嘴上道：「好！就按妳說

的，叫妳家大郎出來，咱們當面對質。」

「已派人去尋了，請許老闆稍坐片刻。」

一刻鐘後，先回來的卻是霍振興與霍子武，他們兩個本是在陶坊那邊，最近家裡要出一批貨，父子兩個一大早就過去了，可剛剛小紅跑過來卻告訴他們家裡出事了，父子兩個哪裡還坐得住，立馬就跑了回來。

一進正院看見坐在那裡的許有才，霍振興暗自眉頭一皺，這姓許的心狠手辣，可是個難纏的人物，怎麼偏生扯上他呢？

「今日是什麼風把許兄給吹來的？」霍振興哈哈大笑，拱手為禮。

許有才也願意給他個面子，站起身來，回了一禮後，苦笑道：「霍老弟說笑了，非是為兄要當這惡客，實在是最近店裡周轉有些吃力，眼下還有一筆貨款等著要付清，我也是沒有辦法，不得不上門討回嫌了。」

事情的情況，回來的時候小紅已經給他們說過了，一百兩銀子對霍家來說也絕對不是一個小數目，更何況那東西值不值那個錢還是兩說呢！

「瞧許兄說的，咱們都是一個縣裡做買賣的，什麼惡客不客的，許兄是在玩笑了。」兩個心有城府的人來回客氣了兩句，霍振興也看了許有才帶來的借條，白紙黑字，的確是大兒子的手筆。

「霍老弟，你是不知道啊，那玉石銅環可是我店裡壓箱底的寶貝，是從先朝流傳下來的寶貝，距今都有二百多年的歷史了，我本也捨不得將它賣出，實在是你家大少爺眼光高絕，其他俗品一個都看不上，就看上了這環，雖然當時他沒有帶足銀錢，但我知道他是你府上的少爺，又是咱們縣出了名的神童，將來可是要為官做宰的大人物，便叫他當場拿走了。」

許有才的話，與其說是解釋不如說是威脅，在這個極其注重名聲的時代，一個想要當官的人是絕對不能背上一丁點汗名的。

「哈哈。」霍振興聞言大笑一聲，對他道：「他們這些文人就愛弄這些古玩啊玉石之類的東西，我這樣的大俗人是理解不了……這字據的確是吾兒立下的，娘子，還不快快取銀子出來予許兄付清。」

孫氏聽見丈夫所言，臉色黑沉如水，一百兩銀子啊，能買一個大宅院的錢啊！孫氏本來就是個十分摳門的，這般驟然出血頓時心疼得她渾身哆嗦，可霍振興卻神色堅定地非要她去拿錢，萬般無奈之下，她回屋取錢了。

白花花的銀子到手，許有才不禁喜笑顏開，當即也不多留，相當爽快地帶人走了。孫氏一屁股坐在凳子上，捂著胸口，氣得嗷嗷直哭，一邊哭還一邊埋怨霍振興無用，竟讓那姓許的給敲詐那樣多的銀錢。

霍振興被這話氣得也迅速黑了臉色，李如意見情勢不好，忙拉了拉自家相公的袖口，小夫妻倆迅速從正院中溜走了。

「上次我在賭場輸了十兩銀子，爹就差點打折我的腿，娘也哭天搶地的說我是敗家子，如今倒好，他們的大兒子在外面過起了一擲千金的生活，我倒要看看爹娘要怎麼教育他。」

瞧你幸災樂禍的樣子，李如意微微搖頭，「今晚我來做飯吧，你有什麼想吃的嗎？」

霍子武聞言，眼睛驟然一亮，一下子便爆出了好多個菜名，清炒菜心、韭香豆干、紅燒茄子、糖醋排骨外加一大碗鮮蘑竹蓐湯。

說來也巧，李如意這邊飯菜剛剛做好，那邊的霍子文就施施然地回來了，而後不出一刻鐘，正院那便傳來了劇烈的爭吵聲。

「東西是我買的……不就是些銀錢，家裡又不是出不起？」霍子文的聲音裡充滿了不以為意，「東西在哪？隨手送人了……送給了哪個……那日酒吃的有些醉，不記得了，張口閉口就是錢，怎地如此市儈？哼……我明日就回府城去！」

李如意站在廚房門口，聽著正院裡面不時傳出的聲音，不禁搖了搖頭，這霍子文絲毫不知家裡掙錢的不易，反而還如此地理直氣壯，也實在是人品有限。

「看見了吧，我這大哥就是這樣。」霍子武的臉上滿滿都是嘲諷之色，他拉了拉妻子的手，「走，把飯菜都端到奶奶屋裡去，咱們去那邊吃。」

霍子文果然是個守信的，第二天晌午不過就乾脆俐落地坐車離開，反倒是孫氏站在門口哭哭啼啼了好長時間，一臉的心疼不捨。

後來的後來，李如意聽自家相公說起，那個什麼勞什子的玉石環被霍子文送給了醉花樓的飄飄姑娘。

一百銀子的東西說送就送，由此而見霍子文的「豪爽」程度。

時間過得很快，轉眼間，一個月便匆匆而過，羅夫人身邊的侍女鶯兒如期而至。

「東西可完成了？」她問道。

「不負所託。」李如意笑著做了個請的手勢。

那是一座三尺高，由上好的紅杉木所製，外方內圓可全幅旋轉的繡屏，它的正面是一幅孔雀睥睨圖，藍綠色的孔雀尾羽層層疊疊，如瀑布般蜿蜒而下，一雙由紅寶石點綴的眼睛充滿了靈性。

臨枝而立的孔雀既有一種鳥中王者的傲然，也有一種天地靈物的秀美，許許多多的鳥兒圍繞著牠，或是引吭高歌、或是追逐打鬧，如此色彩濃豔的畫面便是在紙張上都難以描繪，更遑論一針一線的繡在屏風上。

「真美啊！」鶯兒情不自禁地喃喃了兩句，一雙眼睛也因為讚歎而閃閃發光起來。

「孔雀是祥瑞之鳥，用來拜壽是個極好的兆頭。」李如意笑著抬起手，輕輕轉動了屏風的框架，很快地，它的背面也顯露了出來。

「這是……」鶯兒的聲音裡充滿了驚喜。

如果說正面的孔雀傲然圖是濃墨重彩的油畫，那麼背面這幅萬松長青圖便是雲淡風輕的水墨，但看那煙雲飄渺間一株遒勁蒼松長在孤峰之上，松下還有兩隻丹鶴在交頸而依，畫面氣質高遠，觀之便有種不俗之意。

「娘子當真是好本事。」鶯兒盡情欣賞完了這雙面繡屏後，發出連連讚歎，「這樣好的繡活簡直都能入宮去給給皇帝縫龍袍啦！」

聽得如此讚美，李如意臉上立刻露出謙虛的笑容，反倒是一旁從頭聽到尾的霍子武露出極其得意洋洋的表情，對著鶯兒道：「這下知道我家娘子的本事了吧。」

把這雙面繡屏小心翼翼地抬上馬車，鶯兒帶著十足的滿意高高興興地走了。不出兩日，羅夫人的謝禮便到了，一匹織羅紗、一匹妝花緞、一籃子當地少見的荔枝，還有作為謝禮的二十兩紋銀。

「娘子辛辛苦苦的縫了一個月，眼睛都快累壞了就給這些東西，這縣令夫人也是個摳門的！」霍子武心疼老婆，言語中不禁帶上了幾分抱怨。

「你知道什麼！」還不待李如意開口，那邊的霍振興便眼睛一瞪，對著小兒子道：「若是重金相酬那不就成了工錢？就是要這樣留有餘地才好呢。」

要不說，霍家能在霍振興手上興盛起來呢，他看事情的眼光還是滿準確的，自那以後，李如意算是與羅夫人搭上了線，後者偶爾舉辦個茶會什麼的，也會給李如意送個帖子，漸漸地，李如意的名聲便在縣裡的高門大戶中流傳起來，人人都知道霍家的二兒媳婦有一手極其出色的繡工。

有些愛好此道的婦人還會來霍家向她請教，李如意對此基本上都是來者不拒，不出幾個月的時間，她便交了幾個性情不錯的朋友，平時串個門什麼的也有地方去了。

「咱們這二兒媳婦倒真有幾分本事。」霍振興曾經悄悄地與自己的妻子道：「妳看她，這才多長時間，不但把二小子的心給攏住了，在外面也交了朋友，連縣令夫人也願意與她往來，裡裡外外都要誇她一聲哩！」

對於這個兒媳婦，霍振興是越來越滿意，不說別的，單說自她嫁進來後，小兒子就開始變得懂事起來，最近更是跟著自個兒跑起了陶坊的生意，不再每日到外面瞎胡鬧，能夠督促丈夫上進的妻子，作為公公，霍振興覺得她已經做得非常好了。

「不就是會點繡活嘛，有什麼了不起，等將來咱們子文娶個高門大戶的娘子，那才是真正的風光呢！」說到底，孫氏還是看不上李如意的家世，總覺得自家吃虧了。

「說起來今年秋月大郎就要下場了，也不知今科得中不得中？」霍振興輕輕地歎了口氣。

相比於憂心忡忡的丈夫，孫氏可就顯得自信多了，「老爺，你放心好了，咱們子文那般出色，此次定然能夠考得舉人，光耀咱們霍家門楣。」提及此事，她整個人都顯得精神奕奕起來。

霍振興雖然也察覺出大兒子性格上的不妥之處，但心裡總覺得兒子的功課文章寫得還是極好的，所以對此事也抱了好大的希望。